##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 产重组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 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易华录, 证券代码: 300212) 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停牌。详见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86)。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交易所相关规定于 12 月 7 日、12 月 14 日、12 月 21 日、12 月 28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88)、《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8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0)、《关于重大资 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6)。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尚未完成,经公 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 12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7), 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6 日、2017 年 1 月 13 日、2017 年 1 月 20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2)、《关于重大资 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6)。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 交易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并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8),公司于 2017年2月8日 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1)。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事项,并于 2017 年 2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暨与主要交易对手签署资产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4),2017 年 2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6)。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7),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0)。此后公司新增了收购标的国富瑞数据系统有限公司,并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4 日、3 月 11 日、3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2、2017-023、2017-025)。

近日,公司收到了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解除"重组框架协议"通知函》,认为: "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正式启动重组后,国内证券市场出现了较大幅度的波动与相关政策的调整,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色桃先生与主要股东在慎重协商后一致认为,鉴于前期商定的本次重组的估值基础与政策条件已发生较大变化,而重组双方就交易合同核心条款,虽然经过了反复沟通与磋商,仍无法达成一致,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陈色桃先生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其他渠道实现与资本市场对接。"公司与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重组框架协议》的约定解除重组框架协议,该事项不存在任何异议或未了结事项,不存在因解除框架协议产生新的债权债务或需其他方履行的未尽义务,不存在因解除框架协议产生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将继续推进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国富瑞数据系统有限公司事项, 分别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为法律顾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 中水致远资产评

估有限公司为资产评估机构推进后续重组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重组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直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